

澳門是西洋提琴、 室內樂傳入 中國的發源地

□ 李宏君*



澳門大三巴牌坊上的音樂天使

藝
術

澳門是西洋提琴、室內樂傳入中國的發源地

澳門歷經五百年的滄桑歲月，烙印着中西文化交匯的歷史痕跡。澳門開埠五百年的歷史，與中國近代史息息相關，澳門特殊的歷史地位及際遇，令其成為中西文化交流的橋樑和窗口。16世紀中葉，天主教耶穌會傳教士越過大西洋來到澳門，並創建了遠東第一所西洋式大學——聖保祿學院。傳教士把西洋音樂、西洋樂器作為傳教工具帶到了澳門，使西洋音樂、西洋樂器流傳到澳門，然後再擴展至中國，澳門就成為西洋音樂、西洋樂器傳入中國的發源地。

澳門的歷史建築物已經申請為世界物質文化遺產，但澳門近五百年來的中西文化積澱遺產，有如深埋地下的寶藏一樣，未被充分發掘出來。本文試圖在澳門中西音樂文化藝術交流的歷史領域裡，發掘一下西洋提琴、室內樂經澳門傳入中國的重要歷史線索。本文在努力發掘各種歷史資料的基礎上，較為系統地分析澳門在中西交流史

上的實際功能和地位。綜合各種歷史資料，我們有充分理據可以得到“澳門是西洋提琴、室內樂傳入中國的發源地”之結論。

西洋交響樂團中有着一個龐大的提琴家族，包括數目繁多的小提琴、中提琴、大提琴、低音提琴。提琴家族佔據着西洋樂團的整個弦樂聲部，被譽為西洋交響樂中的靈魂部分，在西洋交響樂團中處於舉足輕重的地位。提琴此種富於歌唱性的音色，那些炫目耀眼的演奏技巧，令無數樂迷為之陶醉傾倒。中國作曲家何占豪、陳鋼創作的小提琴協奏曲〈梁山伯與祝英台〉，用中國音樂優美動聽的旋律，如歌如訴的小提琴樂韻，感動了千千萬萬的樂迷，而成為家喻戶曉的經典名曲，這也證明了西洋小提琴和室內樂在中國深受樂迷的喜愛和歡迎。

回顧提琴家族的歷史，祇不過數百年的時間。在意大利北部的米蘭和威尼斯地區發現的

*李宏君，中國民族音樂工作者、音樂評論家、胡琴演奏家，現任澳門宏韻梵樂會會長，並為中國民族管絃樂學會會員，澳門演藝學院兼職教師，澳門長虹音樂會、澳門古箏學會、澳門古琴研究會顧問；著有《濠江樂府隨筆》、《澳門音樂》等。

壁畫上，可以發現小提琴的身影，這些壁畫產生於15世紀末至16世紀初。直至16世紀初期，意大利以製造各種樂器而名聞遐邇的克里莫納鎮（Cremona），被稱為製作提琴的祖師爺的製琴師安德烈·阿馬提（Andrea Amati），才把小提琴正式定型。小提琴定型面世後，以其美妙的聲音，不可思議的演奏技巧，吸引了樂壇人士和廣大樂迷的喜愛，而成為西洋交響樂團中拉弦樂聲部的領袖，被譽為西洋樂器中之皇后。在小提琴正式定型的兩百多年前，歐洲就流行着一種叫做維奧爾（Viol）的拉弦樂器。維奧爾後來衍變成的低音拉弦樂器由腿夾着演奏，這就是大提琴的鼻祖。大提琴在17世紀初脫離維奧爾古提琴的系統，於17世紀中葉成為獨奏樂器，亦成為西洋交響樂團拉弦樂中的中流砥柱。

西洋提琴、西洋室內樂是甚麼時候從歐洲傳到中國的呢？這是一個值得探討研究的中西音樂文化交流之課題。筆者在細緻蒐集各種訊息、翻查有關歷史資料後，終於能撥開雲霧見明月，得到水落石出之真相。令人倍感意外驚喜的是，西洋提琴、室內樂的傳入中國，竟和澳門有着息息相關的歷史淵源。珍貴的歷史資料來源於現存中國歷史檔案館的乾隆年代清宮造辦處的歷史檔案《乾隆朝《各作成做活計清檔》》。現摘錄如下：

乾隆六年（1741）：於本年七月十九日，司庫白世秀、副催總達子將西洋人魯仲賢認看得大提琴一件、長拉琴一件持進，交太監高玉呈覽。

奉旨：西洋人會彈即令伊等教內廷小太監學習，如樂器上缺少之物，將名色開來，裡邊查給。欽此。

乾隆七年（1742）：七月二十三日司庫白世秀、副催總達子來說，太監高玉等交琵琶一件、弦子六件、小拉琴十件、長拉琴一件、西洋簫大小八件、斑竹板三塊、笙一件。

傳旨：着西洋人認看，收拾得時即在陸花樓教小太監。欽此。

乾隆八年（1743）：七月十一，司庫白世秀將做得象牙笛四件、鐵絲琴一件持進，交太監胡世傑呈進迄。

乾隆十四年（1749）：十一月二十六日，七品首領薩木哈來說，太監胡世傑傳旨：西洋樂人十四名着做衣裳十四份，先畫樣呈覽，准時再做。欽此。

於十二月初八日，員外郎白世秀來說，太監胡世傑傳旨：西洋樂人的靴子八雙着武備院成做，其扎巾八個交盔頭作成做。欽此。

於十二月二十四日，員外郎白世秀將盔頭作做得扎巾八頂，隨髻八口持進，交太監呈進迄。

乾隆十五年（1750）：正月初四日，員外郎白世秀將武備院做得青倭緞靴八雙持進，交太監胡世傑呈進迄。九月十二日，柏唐阿福明來說，八月初九日太監胡世傑傳旨：俟出外以後，着傳會琴西洋人打出琴譜，交與弦索上人學。欽此。於本日，員外郎白世秀為西洋人魏繼晉、魯仲賢、那永福三人在瀛臺教琴譜，請欲行給飯，回明怡親王、內務府大臣德（保），准行。遵此。

以上珍貴的歷史資料清楚地列明了存於清宮廷中西洋樂器的詳細情況，文件中出現的樂器名稱有小提琴、長拉琴、大拉琴。若將現代樂器名稱與之對照，小提琴應是小提琴，長拉琴應是大提琴，大拉琴就是低音提琴。檔案中記載：

於乾隆八年七月十一，司庫白世秀將做得象牙笛四件、鐵絲琴一件持進，交太監胡世傑呈進迄。

這又清楚地交待了一件事情，就是在清宮廷中，不但有宮廷樂師學習西洋音樂、西洋樂器，還能

製造西洋樂器。當然，這必定是在西洋樂師的指導下所製造的。根據史料記載，最早來清朝演奏西洋室內樂的九人樂團中，顏理伯（Philibertus Geneix）和南光國（Ludovicus Pernon）兩人精通音樂，擅長演奏提琴與長笛，並且能製造及修理樂器。若由他們來指導清朝宮廷樂匠製造西洋樂器，那也就不足為奇了。文件中提及的“象牙笛四件”，可能是西洋豎笛類型的西洋吹管樂器。而“鐵絲琴一件”，很可能是由傳教士們從歐洲帶到澳門再傳入清朝宮廷的“洋琴”做製品，這還很有可能是在中國大地上製造的第一架“揚琴”。揚琴由西洋傳教士們由歐洲帶到澳門再傳入中國，原名為“洋琴”，後易名“揚琴”。

有趣的是，檔案文件中的不少篇幅記載了西洋宮廷樂師們訂造樂團制服的詳細情況。如：

西洋樂人十四名著做衣裳十四份，先畫樣呈覽。

西洋樂人的靴子八雙着武備院成做，其扎巾八個交盞頭作成做。

員外郎白世秀將盞頭作做得扎巾八頂，隨髻八口持進。

員外郎白世秀將武備院做得青倭緞靴八雙持進。

文件中清楚寫明宮廷中有西洋樂師十四人，要做衣裳十四套，有充分理由相信，這衣裳應屬宮廷式的清朝服飾。樂團不單有專用服飾，還成批訂做青倭緞靴子八雙、扎巾八頂、隨髻八口。若把這些文字有機地貫穿一起，可以想像這樣的歷史場面：在那雄偉壯麗的清朝宮殿，祇見一批臉相別具一格的西洋樂師穿着整齊的清式服裝，頭帶漂亮紮巾，腳踏青倭緞靴，手握各種各樣的西洋樂器，演奏出悅耳動聽充滿異國風情的西洋室內樂。這特別的演奏場面給予我們一個重要的啟示：演奏西洋音樂，不一定非要穿畢挺的西裝，身穿中國式服裝同樣可以出色地演奏西洋音樂。君不見，清宮廷的十四位西洋樂師，就為我們做

出了好榜樣。我們可以來一個浪漫的想像：現代交響樂團的中國樂師們，能不能向清宮廷的十四位西洋樂師學習，脫下那一身洋氣的西裝，穿上那傳統的中國式服裝，瀟灑自如地演繹出西洋交響音樂？這應是洋為中用精彩的一幕，中國樂迷期待着這種中國式的交響樂團之出現。

檔案中提及的西洋人魯仲賢（Joannes Walter, 1708-1759）、魏繼晉（Florians Bahr, 1706-1771）是何方人士呢？原來兩人都是來自澳門的耶穌會傳教士。魯仲賢為波西米亞籍，魏繼晉為德國籍。從檔案記載所提供的資料我們可以得知，文件中提及的提琴主要都是澳門傳教士魯仲賢帶進宮廷並管理的，而魯仲賢、魏繼晉兩人更是擔任教授宮廷小太監的提琴教師。

魯仲賢是澳門耶穌會派往北京宮廷的傳教士。他攜帶的西洋樂器提琴，應是澳門耶穌會通過葡萄牙商船從歐洲運至澳門，再從澳門帶到北京的，澳門也就順理成章成為西洋提琴傳入中國的發源地。魯仲賢和魏繼晉是如何得到清朝乾隆皇帝賞識而能在清宮廷任音樂教師呢？清宮歷史檔案《律呂正義後編卷首檔》記載：

乾隆六年（1741）：十月三十日，臣張照奉旨：着問西洋人有能通曉律呂者否？彼土所用樂律與此土同異，一並具奏。欽此。

接着還記載了張照奉旨調查的結果：

十一月初二日，臣張照謹奏：

臣問得西洋人在京師明於樂律者三人：一名德理格，康熙四十九年來京；一名魏繼晉，乾隆四年來京；一名魯仲賢，今年十月內到。德理格年已七十一歲，康熙年間考定中和韶樂，纂修《律呂正義》時，伊亦曾預奔走，能言其事，較二人為明白。考其樂器，大都絲竹之音居多，令其吹彈，其音不特不若大樂之中和，較之俗樂更為噉殺促數。但德理格能以彼處樂器作中國之曲，魏

魯二人倚聲和之立成，可知其理之同也。其法以島勒鳴乏朔拉西七字統總音，島勒鳴朔拉為全音，乏西為半音，可旋轉為七調，則古樂之五聲二變，伶人工尺之七調又同也。細按之，島字似宮，乏字似變徵，西字似變宮，其旋宮起調等法，《律呂正義·續編》詳之。可知聲音之道，無間中西，特製器審音不相侔耳。奉旨：知道了，爾與莊親王商量。欽此。

從檔案中的資料我們可以清楚得知，德理格在康熙年代已進京，在宮廷任職音樂教師。而魏繼晉於乾隆四年（1739）進京，任職清宮廷音樂教師。魯仲賢則於乾隆六年（1741）進京，與前二人共事。而文件中對於音樂中的七聲音階有詳盡論述，清楚分析七聲音階中的全音、半音關係，又把七聲音階的中西名稱對照掛鉤，這也是西洋傳教士們在清宮廷中教授西洋音樂，實際成果的充分展現。值得一提的是，從澳門來的傳教士德理格，在清朝宮廷任職音樂教師之餘，還創作了供小提琴演奏用的小提琴奏鳴曲，這對小提琴藝術在中國的傳播，起了一個重要的推動作用。德理格在宮廷擔任音樂教師，其不僅擅長多種樂器之演奏，精通樂理，而且還是一位作曲家，在保存下來的歷史資料中，人們發現了德理格創作的專業化大型西洋器樂作品。歷史資料來源於方豪的《中西交通史》，其書第八章“音樂”中記載：“民國二十六年，北平北堂圖書館發現德理格遺作抄本一冊，凡七十八頁，28.5 x 21cm，德理格外文名是 Pedrini，但抄本有意加以顛倒，寫作 NEPRIDI，抄本題名為 Sonate a Violino Solo col basso del Nepridi, Opera terza Parte Prima，此抄本見於北堂圖書館目錄，雜文——意大利文類第三三九七號。”原件並沒有註明日期，估計是德理格在京生活期間（1711-11746）創作的，現將原件按原來格式抄錄及中譯如下：

SONATE
A
VIOLINO SOLO COL BASSO
DEL NEPRIDI
OPERA TERZA
PARTE PRIMA

奏鳴曲
小提琴獨奏與固定低音譜
作者 德理格
作品 第三號
第一部分

抄本上用墨筆抄有五線譜“Sonata 1”至“Sonata 12”共十二首奏鳴曲，每首奏鳴曲有三至五個樂章不等。在抄本的中間部分即“Sonata 8”之第四樂章之前，加有一單行插頁，現再按原來格式抄錄及中譯如下：

PRELUDE ALLEMANDE CORRENTE
SARABANDE GAVOTTE MINUETTO
E
PASTORALE
PARTE SECONDA

前奏曲 阿勒芒德舞曲 庫朗特舞曲
薩拉班德舞曲 加沃特舞曲 小步舞曲
及
牧歌
第二部分

此抄本的樂譜以五線譜高音譜表和低音譜表記譜。高音譜表為小提琴獨奏譜，低音譜表為伴奏樂器的“數字低音”譜。“數字低音”譜是17世紀至18世紀前半葉，西洋音樂中的鍵盤樂器伴奏譜的簡略寫法，它祇記出低音聲部，其上方的和弦結構由伴奏樂器（古鋼琴或管風琴等鍵盤樂器）的演奏者根據“數字低音”譜中音符上方或下

方標記的音程度數的阿拉伯數字，按聲部進行的基本原則和樂曲風格，即興地與低音聲部一起演奏出來。因此可以斷定，德理格的這部抄本，應該是17世紀晚期至18世紀前半葉的，附有伴奏的小提琴奏鳴曲樂譜集。德理格的這部抄本，不僅是目前發現的中國最早的小提琴奏鳴曲樂譜集，也是目前發現的中國最早的歐洲音樂作品集，這對於中國小提琴藝術發展史及中西音樂交流史的研究，具有重大而深遠的意義。

西洋室內樂又是如何傳入中國的呢？在中國發生的最早之西洋室內樂演奏，發生於康熙三十八年（1699）。據法國人弗羅格（Froger）所著《法國人初次來華記》中記載：

康熙三十八年（1699）帝南巡，三月十日至鎮江金山，十二日上述九教士奉命登御艦，與帝共坐一艙，約歷二小時半，帝詢各人特長，並聆伊等演奏西樂；帝於西樂規律頗表驚奇，乃有意以西樂改善中國舊有音樂。十三日傍晚，帝又合登艦，再聽西樂，並提出奇異問題質詢。

以上文字明確顯示了康熙皇帝非常喜歡聽西洋音樂，四天之內兩次聆聽西樂演奏，這對於日理萬機的康熙皇帝來說，已是極為罕見的嗜好。文章中“帝於西樂規律頗表驚奇”，“並提出奇異問題質詢”，反映了西洋音樂深深吸引了康熙皇帝，引起他極大的興趣，這已為日後清宮廷建立西洋樂團埋下先機。文章中提到的“上述九人”，是於1686年從澳門入華的法國傳教士白晉（Joachim Bouvet, 1656-1730）等人。根據康熙皇帝旨意，從澳門天主教耶穌會傳教士中招聘者全都經澳門進京。史料還指明：其中顏理伯（Philibertus Geneix）和南光國（Ludovicus Pernon）兩人精通音樂，擅長演奏提琴與長笛，並且能製造及修理樂器。從當時規模來看，這九人樂團編制上應屬於西洋小型室內樂團，相信當時演奏的樂曲是歐洲室內樂作品。而擅長小提琴演奏的南光國，極可能是中國第一個小提琴演奏師，而他

也成為了神州大地上西洋小提琴的歷史性首演，因這美妙的演奏而觸發康熙皇帝“乃有意以西樂改善中國舊有音樂”的靈感，為西洋提琴正式傳入中國奪得先機，意義重大深遠。

在這批法國傳教士來中國之前，北京宮廷裡已有多位精通音樂的傳教士，包括擔任康熙皇帝音樂教師的徐日昇，擅長演奏管風琴的馬瑪諾，能演奏低音吉他和軍號的教友“Gherardini”。從法國新來的樂師與本來在宮中的老樂師結合一起，就在清朝宮廷裡組成了一個小型西洋室內樂團。法國人伯希和（Paul Pelliot）的力作 *Le Premier voyage de l'Amphitrite* 就詳盡記錄着這個小型西洋室內樂團首次演奏的情況。時間是1699年（康熙三十八年）6月下旬：

一中國人名王老爺（Vanlaoye），從宮中來，謂吾教士已自廣州抵北京，遂請皇上賜聆一次合奏。當時教士中有能吹豎笛（flute douce）者，有奏風琴（註：應是古鋼琴clavecin）者，有奏低音提琴者，有奏提琴者，有吹巴松（bassoon）者，並不協調，甫開始，皇上即以手掩耳，厲聲曰：罷了！罷了！諸神父即各回其所屬教堂。

清朝宮廷中新老結合的小型西洋室內樂團，首演並沒有成功，這正應了中國一句俗語：百般起頭難！演奏失敗的原因，應是小型西洋室內樂團新組建，樂師間缺乏默契，而引致演奏效果不佳。但經過一段時間的排練磨合後，宮廷小型西洋室內樂團終於能演奏出優美悅耳的音樂，而吸引了康熙皇帝。某一天，康熙皇帝又聆聽小型西洋室內樂團的演奏，卻欲罷不能，樂團竟連續演奏四小時之長。演奏完畢，康熙皇帝得知樂師們筋疲力盡，才特賜宏恩，親自為傳教士們酌酒，以示慰勞。這充分地証明了康熙皇帝深深喜愛上西洋室內樂，而提琴是西洋室內樂團中的中流砥柱，其居功至偉。

由於康熙皇帝喜愛西洋音樂的，在宮廷裡建立了一個小型西洋樂團。當時的樂團成員基本

上都由澳門耶穌會傳教士所擔任，會士徐日昇(Thomas Pereyra)擔任樂團首席樂師，會士嚴嘉祿(Slaviczek)、石可堅(Leopoldus Liebstein)都是西洋團的樂師。宮廷西洋樂團的演奏一直延續到乾隆年代，那時的澳門傳教士魯仲賢、魏繼晉已擔負教授小太監的重任，相當於現代的藝術指導，宮廷西洋樂團成員已從最初的西洋傳教士為主轉為以宮廷習樂小太監為主。這中間半個世紀的時間，西洋傳教士實際上已在中國宮廷裡教授培養了一批可以勝任西洋樂團演奏的提琴、室內樂樂師，這應是在中國最早的西洋提琴、室內樂藝術的傳授及表演活動。這可以看成為宮廷西洋樂團已從西洋人為主而變成中國人为主的實質性轉變。因此，西洋提琴、室內樂藝術也在這時正式在中國大地上流行傳播。

倘從數量上作比較，乾隆年代的宮廷樂團，已從康熙年代的九人小型西洋樂團，擴展到乾隆年代擁有數十樂師的中型西洋室內管弦樂團。從上列清朝歷史檔案中，可以看到當時的樂團編制有：小拉琴（小提琴）十把，長拉琴（大提琴）兩把，大拉琴（低音提琴）一把，西洋簫（木管樂器）八支，象牙笛（豎笛）四支，琵琶、弦子（彈撥樂器）七把，斑竹板（木琴）一架，笙（風笛）一把，鐵絲琴（洋琴或古鋼琴）一架。上面所列樂器共有三十五件，完全能夠配備一個室內管弦樂團。可以想像，這個具相當規模的西洋室內管弦樂團，在宮廷樂師的傾力演奏下，悠揚的樂音震撼恢宏的清朝宮殿，確是非同凡響，難怪被清朝皇族奉為天籟之音。

為了宮廷西洋樂團的演奏曲目讓中國聽眾耳熟能詳，德理格、魯仲賢、魏繼晉還以中國民間音樂作素材，再運用西洋技法配器。有記載的就有他們譜寫的十六首適合西洋樂團演奏的曲目，其中有的還配有演唱的歌詞。而在乾隆二十五年(1760)，澳門耶穌會傳教士曾組織一個西洋樂團，在清朝宮廷中演奏當時風靡歐洲大陸的皮契尼創作的歌劇《賽乞娜》(Cecchina)，這可能是清宮廷中西洋室內管弦樂團的巔峰之作。而在此

之前，著名傳教士利瑪竇於1601年2-3月間，以中文編寫了八章歌詞，讓宮廷樂師們可以邊演奏邊咏唱。這些歌曲面世後非常受人歡迎，所以就編輯成冊，派發給當時的文人貴族，其後神父們把這八首歌曲用歐洲文字和漢字印刷成一本歌曲集，那就是《西琴曲意》。

綜合以上的資料，貫穿史料之間的聯係是：自1699年九位從澳門進京的傳教士組成的西洋室內樂團演奏，到以澳門傳教士徐日昇任首席樂師的清康熙年代宮廷西洋小型樂團，直至以澳門傳教士德理格、魏繼晉、魯仲賢領軍的於乾隆年代宮廷具相當規模的西洋室內管弦樂團。德理格在清朝宮廷創作了中國最早的小提琴奏鳴曲集。那些宮廷西洋管弦樂團的演奏，那些動人心弦的提琴旋律，以及小提琴藝術在中國的傳播，都與澳門有着不可分割的關係。我們可得出的結論是：澳門是西洋提琴、室內樂傳入中國的發源地，澳門在世界中西音樂交流史上具有不可取代的重要地位。



澳門大三巴牌坊上的音樂天使